

证券代码：872283

证券简称：怡联科技

主办券商：上海证券

浙江怡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12 日 19:00-21: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

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2283	怡联科技	2020年5月8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德恒(温州)律师事务所祁琦 李捷挺律师。

(七) 会议地点

温州市车站大道金鳞花苑二幢七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公司 2019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结合财务报表数据,公司编制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2 日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0-003)、《2019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0-004)。

（四）审议《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公司运营状况及未来经营规划，公司编制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编制了《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公司续聘用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关于 2020 年度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详见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

（八）审议《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

公司为适应新发布的《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修订公司章程，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九）审议《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八；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

（2）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名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持股凭证；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名的书面委托书、加盖法人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凭证。

（二）登记时间：2020 年 5 月 12 日上午 18:10-19: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林胜存 电话：0577-86052255 传真：

0577-86050101 地址：温州市车站大道金鳞花苑二幢七楼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怡联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浙江怡联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浙江怡联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2日